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4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乾元-稳盈”2016 年第 213 期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预期年化收益率 2.5%
- 委托理财期限：34 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为充分发挥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签署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公司出资 4000 万元，认购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乾元-稳盈”2016 年第 213 期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 34 天（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9 月 8 日），预期年化收益率 2.5%。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委托理财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公司 2014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可采取委托理财方式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单笔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2 亿元（含 2 亿元），连续 12 个月累计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23 日的临时公告：临 2015-013）。

二、委托理财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上市日期：2007年9月25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5001097.75万元

三、委托理财的主要内容

1.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乾元-稳盈”2016 年第 213 期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类型：保本型产品
3. 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 预期年化收益率：2.5%
5. 产品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5 日
6. 产品到期日：2016 年 9 月 8 日
7. 投资范围：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各类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以及其他监管机构允许交易的金融工具。
8. 风险水平：无风险或风险极低
9. 认购金额：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 4000 万元。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委托理财经股东大会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认购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进行委托理财。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34700 万元（含本次 4000 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5 日